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中山醫學大學 函

機關地址：台中市402南區建國北路一段110號
聯絡人：洪翠苹
電子信箱：lani@csmu.edu.tw
聯絡電話：04-24730022分機11341
傳真電話：

受文者：國立臺北教育大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0年11月28日
發文字號：中山川究字第1000012710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隨文（中山醫學雜誌投稿規則 NEW.DOC）

主旨：本校《中山醫學雜誌》第23卷徵稿，敬請 惠予公告並鼓勵
貴校同仁踴躍惠賜論文，以光篇幅。

說明：

- 一、本雜誌全年徵稿(英文稿)，隨到隨審，每年出版4期（3、6、9及12月），凡與醫學科學相關且未曾在國內外其他刊物發表之著作，均歡迎投稿。
- 二、檢附「中山醫學雜誌投稿規則」，敬請公告並代為轉知貴校師生；相關附件及表格請至研發處首頁中山醫學雜誌專區(<http://rd.csmu.edu.tw/front/bin/ptlist.phtml?Category=560>)查詢與下載。
- 三、投稿相關問題請洽本校研發處產學組：(04)24730022 轉11341 洪小姐；E-mail帳號：cs11172@csmu.edu.tw。

本件擬刊登於本組網頁之「校外徵稿」項下，並彙整後e送全校教職員公告週知。

正本：公私立大專校院

副本：

校長 賴 德 仁

出版組 張溶玲 1129
專案計畫人員 1330

出版組 呂錦玲 1129
組 長 1552

代為決行

國立臺北教育大學



1000010429

中山醫學雜誌投稿規則

1. 凡與醫學科學相關之著作，均為本雜誌登載之對象，但以未曾刊載於其他刊物者為限。
2. 本雜誌全年徵稿，隨到隨審，每年三、六、九、十二月出刊。本雜誌接受原著、個案報告、綜說等投稿，但本雜誌有取舍之權。惠稿內容及撰寫方式若不合規定，本雜誌編輯有權要求修改或退稿。
3. 刊登於本雜誌之著作版權屬本雜誌，除商得本雜誌編輯委員會同意外，不得轉載於他處。
4. 若著作人投稿於本雜誌經收錄後，同意授權本雜誌得再授權國家圖書館「遠距圖書服務系統」或其他資料庫業者，進行重製、透過網路提供服務、授權用戶下載、列印、瀏覽等行為。並得為符合「遠距圖書服務系統」或其他資料庫之需求，酌作格式之修改。
5. 原著論文按摘要、前言、材料與方法、結果、討論、致謝、參考文獻之順序繕打，個案報告按摘要、前言、個案、討論及參考文獻等方式，其他不必按此格式撰寫，但須列出參考文獻及中文摘要。
6. 惠稿請以英文撰寫，用白色 A4 直式紙張（字型大小 12，行距 1.5 倍行高，英文字型：Time New Roman）打字列印。英文摘要置於首頁，不超過 300 字為限；中文摘要不超過 500 字，列於末頁。附中、英文關鍵字（keywords）1-5 個，內容請按下列順序分頁：

首 頁：摘要上方為題目、著者、英文 40 個字母以內的簡略題目（running title），摘要下方為著者研究單位、通訊作者姓名、地址、電話及電子信箱；簡略題目除介詞、冠詞和連接詞外之第一字母以大寫打字。

著者分屬不同機構或不同單位（科系），其名稱書寫形式如下：

◎英文：Xx-Xx Yu¹, Xx-Xx Yang^{2*}, Xx-Xx Wu¹, Xx-Xx Tsai¹

¹ Department of Cardiothoracic Surgery, Chung Shan Medical University Hospital, Taichung, Taiwan

² Department of Cardiovascular Surgery, Chung Shan Medical University Hospital, Taichung, Taiwan

* Corresponding Author: Xx-Xx Yang

次頁以後：本文、致謝、參考文獻、圖表及中文摘要。每個附表應分別繕打於一頁。將稿件按照標題頁、摘要、本文、致謝、參考文獻、表格、插圖說明、圖表及中文摘要之次序整理。

末 頁：著者分屬不同機構或不同單位（科系），其名稱書寫形式如下：

◎中文：余 XX¹ 楊 XX^{2*} 吳 XX¹ 蔡 XX¹

¹ 中山醫學大學附設醫院 胸腔外科

² 中山醫學大學附設醫院 心臟外科

* 通訊作者：楊 XX

7. 惠稿請交紙本文稿 1 份，電子檔 1 份，並附上作者群簽名之「投稿及版權同意書」。內文中圖表以 Fig.1、Fig.2……及 Table 1、Table 2……表示。圖表說明除第一字母及專有名詞大寫外，其餘皆以小寫打字。論文中需以斜體字印刷的詞句，請在該詞句下方以橫線標出。

8. 凡數據數字應用阿拉伯字體書寫，度量衡單位應使用國際單位系統符號，即cm, mm, μ m, L, dl, ml, μ l, kg, g, mg, μ g, ng, pg, kcal, 37°C, msec, mm³, %等。又物質份量用 mol，濃度用 mol/L 或 M，亦可用 mg/100 ml 或 mg/dl。吸光率（absorbance）以 A 表示，放射能單位 Curie 用 Ci，振率單位用 Hz（hertz）。原子量寫在符號之左上方，例如：³²P, ¹⁴C, [³²P]AMP, [1-¹⁴C] acetic acid。希臘字母：如 α , β , μ , χ 等若無打字字母時用手正確書寫。其他符號簡寫應參考 IUPAC- IUB Document No. 1（Arch Biochem Biophys 1966;115:1-12）。
9. 文章中如有圖表或照片，請另附原始尺寸之.jpg 電子檔（插圖必須原尺寸 4x6 吋以上，解析度需在 300dpi 以上）以裱印刷，檔名請配合文中順序編列。
10. 參考文獻按照引用的先後順序排列，以 30 篇左右為原則。在本文引用時，以阿拉伯數字方括弧表示於引用處之右上方。
11. 引用非英文之參考文獻時，其著者的姓名、書名、雜誌名，如原文有英譯者照英譯名稱，無英譯者均以羅馬拼音寫出（附註原文之語言，例如 In Japanese）。文內引用時，如 2 名以下，姓氏列出；3 名以上，限引用第一著者，其他以 *et al.* 代替。
12. 惠稿經審查通過後，本雜誌將送交英文專家審稿，英文修改費一概由著者自行負擔。
13. 論文揭載以審查通過之順序陸續出版。論文排版後校對，由著者負責，至多 2 次為限，校對時不可修改原文，稿件校對應於收件日起 3 日內送回本組。
14. 惠稿由本雜誌採用後，贈抽印本 10 份。
15. 其他細節，請參閱國際指導委員會（International Steering Committee）發表之生物醫學雜誌稿件統一規格（Uniform Requirements for Manuscripts Submitted to Biomedical Journals，見 The New England Journal of Medicine 336: 309-315, 1997）。
16. 參考文獻範例：

A. 雜誌及其他定期刊物

所引用之參考文獻是雜誌或期刊者，其簡稱應參照 Index Medicus 之形式，參考文獻之著者、編者的姓名依照下列文獻例之格式打字。

例 Sloots M, Scheppers EF, Van De Weg FB, Dekker JH, Bartels EA, Geertzen JH, Dekker J:
Higher dropout rate in non-native patients than in native patients in rehabilitation in the Netherlands. International Journal of Rehabilitation Research 2009; 32: 232-7.

B. 單行文--著者姓名：書名(版數)，發行地名，出版社名，年號引用部分近訖頁數。英文單行本的書名，除介系詞及冠詞外，第一字母需以大寫打字。

英文例 Plum F, Posner JB: Diagnosis of Stupor and Coma. Ed3. Philadelphia: Davis, 1980: 123-33.

C. 引用文獻來自另有編輯者之單行本或叢書者--

有關文章的著者姓名：題目。編輯者姓名，書名，版數（卷數），出版地名，出版社名，年號：起訖頁數。

Levinsky NG: Fluid and electrolytes. In Thorn GW, Adams RD, Braunwald E (Eds): Harrison's Principles of Internal Medicine Ed8 New York, McGraw-Hill, 1977: 364-75.

註：99 年 10 月起惠稿請以全英文撰寫。